

國立體育大學 100 年度校務追蹤評鑑第 7 次協調會議紀錄

一、時間：102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地點：行政教學大樓 5 樓 515 會議室

三、主席：黃副校長永旺

記錄：黃久玲

四、出（列）席人員：本校各一級單位主管及業務人員（詳如簽到表）

五、主席報告：（略）

六、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七、各單位報告事項：（略）

八、秘書室業務報告及協調事項：

1. 102 年 8 月 27 日至 30 日將辦理校長與各行政單位座談會，請各單位於敲定時間後通知秘書室登錄，秘書室將負責會議之連繫及場地之申請與排定。
2. 有關本校行政單位自我評鑑之實施進度，請各行政單位於近期內配合製作自我評鑑項目及評分標準表，會後秘書室會將評鑑項目及內容之參考資料傳送給各單位參考。
3. 追蹤評鑑項目除項目 3 為「有條件通過」，本校須於 8 月底前提出「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送交評鑑中心，評鑑中心將於本年 10 月 28 日派員蒞校實地訪評，其餘第 1、2、4、5 項，本校亦須在本月 30 日之前提出追蹤評鑑「自我改善情形報告」之書面資料，如果評鑑報告書未能符合評鑑委員之認知與評核標準，本校仍將會被列入繼續追蹤評鑑之單位名單中，因此，請各單位確實就所負責指標之內容再行更新及修正，尤其結構方面請依委員建議事項再行調整，在 8 月底陳報前就要全部完成及送出，請各位師長同仁共同努力，讓本次追蹤評鑑之程序順利完成。

九、主席裁示：

1. 校務追蹤評鑑第 3 項之自我改善情形報告表，業已經過充分討論，請各權責單位依今日會議中所討論的原則及架構進行修訂及補充，其餘第 1、2、4、5 等項目之自我改善情形報告表，亦請依照 8 月初本校自評作業中各委員所提建議事項調整及改善。
2. 有關指標 3-1 之回應內容，請教務處將「核心能力、職涯發展」之網路聯

結建置數位化成果具體呈現出來。

3. 有關指標 3-4 之回應內容，請研發處將文字簡化、具體回答，例如：圖書館宣導活動的辦理狀況及數據。
4. 有關指標 3-5 之回應內容，請體育室將運技三系與其他各系所場館使用資料比較用表格呈現，改善前後，各場館開放時間比較亦用數據呈現。
5. 有關指標 3-6 之回應內容，請學務處提供校外賃居生的百分比，其餘有關「4000 戶選手村、A7 合宜住宅……」等文字刪除及重新檢視後將資料寄交總務處彙整。
6. 有關指標 3-A1 之回應內容，請體育室對於那些體能檢測未達標準之同學如何進行追蹤輔導等措施，於書面報告中明確的呈現出來。
7. 各單位修正及回應內容應以全校性的立場著眼，並具體、簡要、條列式敘述，並用數據及附件做連結及呈現。
8. 今日是本校校務追蹤評鑑最後一次協調會議，請各主政單位將尚需補充、補強及改善內容於 8 月 19 日（星期一）中午前交由秘書室彙整。

十、散會：10 時 50 分